



唐之与嵩关系之考辨

メタデータ	言語: eng 出版者: 公開日: 2012-10-15 キーワード (Ja): キーワード (En): 作成者: 黄, 毅 メールアドレス: 所属:
URL	https://doi.org/10.24729/00004395

唐顺之与严嵩关系之考辨

黄毅

摘要 唐顺之晚年由赵文华荐举复出，受严嵩器重，曾被人视作严党而横加指责。顺之复出，出于救世济时之念，并不是投靠严嵩的结果。他和严嵩的关系，更多是工作上的交往，并未趋炎附势，追随严嵩为非作歹。他在和严嵩交往的同时，与严嵩的政敌保持着良好的关系，也足以说明他并不是严嵩的死党。

关键词 唐顺之 严嵩

中国的传统文人，往往是文学家、思想家、政治家三位一体，明代唐顺之就是典型的传统文人。唐顺之作为唐宋派的代表作家，在文学史上有重要的地位；他又是著名的理学家，明儒学案将其列为“南中王门”的重要人物；他在政治上则是一个颇有争议的人物，他晚年由严嵩和赵文华荐举复出，在抗倭斗争中屡立奇勋，却被视为严嵩党羽而饱受指责。本文即就唐顺之与严嵩的关系，做一客观的分析和评价。

一 关于唐顺之晚年复出的问题

唐顺之的政治生涯，以嘉靖三十七年复出为界线，分为前后两段。顺之于嘉靖八年中进士，会试第一，廷试第四，选为庶吉士，因不愿趋附权贵张璁，改授兵部主事。次年托病请归，回家后即遇母丧，至嘉靖十一年回京复职，改吏部主事。嘉靖十二年，改翰林院编修，十四年疏病乞归。嘉靖十八年，复编修原职，任右春坊右司谏。次年，因上疏请皇太子出御文华殿，得罪世宗，被削籍免职。从嘉靖八年至三十七年期间，唐顺之在朝廷任职的时间只有五年，而遭贬家居的时间长达二十三年。顺之早期仕途坎坷，屡遭贬斥，在政治上并无突出的建树。

嘉靖三十七年，顺之以五十二岁高龄复出，任兵部职方员外郎，先奉命往蓟镇巡视边防，核实兵额，接着被派到东南前线，指挥抗倭斗争。因军功卓著，升任太仆寺少卿、金都御史凤阳巡抚。嘉靖三十九年卒于任所。顺之后期任官时间不长，却是他政治生涯的高潮，实现了他经世济时的夙愿，但也遭到许多误解和指责。

唐顺之晚年复出，首先由赵文华荐举。嘉靖三十三年，东南沿海倭乱严重，朝廷派赵文华前往浙江祭海，同时督察沿海军务。赵文华到浙江后，因与南京兵部尚书，总督浙、福南畿军务的张经不和，上奏诬告张经和浙江巡抚李天宠抗倭不力，朝廷听信赵文华的一面之词，将张经、李天宠逮捕下狱，最后论死处斩。赵文华乘机荐举亲信胡宗宪为金都御史巡抚浙江，后升总督，负责江浙和福建地区的抗倭斗争。嘉靖三十五(1556)年，赵文华以工部尚书的身份提督江浙军务，成为抗倭的最高指挥官。赵文华与唐顺之皆为嘉靖八年(1529)进士，素知顺之有经世济时之才，且熟悉江南海防情况，所以一到江南就去拜访他，讨教御倭之策。顺之对江南海防形势了如指掌，根据各地的情况，提出了平时和战时的兵力部署和御敌方案。赵文华听到顺之的一番议论，佩服得五体投地，有心网罗顺之为己所用。嘉靖三十六年(1557)，赵文华回京复命，第一件事就是向朝廷荐举唐顺之，于是顺之被任命为南京兵部主事。

唐顺之在嘉靖十九年(1540)因上疏奏请皇太子在元旦接受群臣朝贺，得罪了嘉靖皇帝，被革职为民，至嘉靖三十六年(1557)被任命为兵部主事，已经在家闲居了十七年，其间虽有

不少人荐举过他，但始终未获朝廷的认可，因此这次任命对顺之来讲，是个很难得的机会。可是顺之知道赵文华是严嵩的心腹爪牙，为人奸佞，久为士流所唾弃，如果在赵文华的推荐下复出，自己就会被认为是严嵩同党，与赵文华同流合污，必然会招致舆论的非议，给他个人的声誉带来极大的伤害。因此，他以父丧未终为由，坚卧不出。顺之在给赵文华的信中说：

仆迂阔木憨人也，木豆瓦釜，古时摸样，不可以今；狭眉广袖，乡翁村妪之态，不可以城。仆固山人也，盖三仕而三罢矣。昔人言拙者之效，可见于此矣。使屏居山林，则尚可以无咎而无誉，使周旋仕路，必至于多惧而多恼，将速罪戾以累举主，如何如何？闻元老相拳拳援引，非公左右调护，则不及此。近承部檄，待罪南曹，但以三年大故，精气尽枯，几度沉疴，耳目半减，未能奔走以赴，惟公教之。¹

可严嵩和赵文华不肯放过他，还把他升为兵部职方员外郎，顺之依然推辞。严嵩听说顺之屡次拒绝任命，很是恼火，就让人带话恐吓他：“闻唐荆川欲学吴康斋，视吾辈荐用者为石武清。”吴康斋指吴与弼，石武清指石亨。吴与弼是永乐至成化间人，十九岁时弃举业学道，隐居乡里讲学，是有名的理学家。石亨因迎立英宗复辟有功，封忠国公，势焰熏天，以私憾诛杀于谦、范广。石亨欲广收人望，征召吴与弼进京，授左春坊左谕德。吴与弼料知石亨必败，固辞还乡，后石亨以擅权骄横，下狱瘐死。唐顺之在当时以理学著称，在右春坊右司谏任上被革职，回乡后授徒讲学，声名鹊起，严嵩把他比作吴与弼是很确切的。严嵩认为唐顺之拒绝复出，是把自己当作石亨那样的误国权臣，不愿意合作。严嵩的威逼，使唐顺之感到极大的压力。这时唐顺之想到了与他同时受到严嵩荐举的罗洪先，就专程前往江西与罗洪先商量。罗洪先字达夫，号念庵，江西吉水人，和唐顺之是嘉靖八年（1529）的同年进士。当时，罗洪先是殿试的第一名，顺之则是会试的第一名，两人一见如故，遂成至交。嘉靖十八年（1539），两人同时被征召入翰林院，次年又同时被革职为民，隐居于乡里。此次见面，罗洪先劝顺之出山，还说一旦踏入仕途，此身便非私有，当为国家效力，不能考虑个人的毁誉。唐鹤徵《陈渡阡表》云：

先考晚年之出，初亦犹豫，过浮梁谋之吉水。吉水力赞其出，大都谓向尝隶名仕籍，此身已非己有，环珮之赐，惟所命尔。获罪君父，幸从宽政，恩至渥也。矧当军旅不得辞难之日，得私此身与徵士、处士论进止哉。学力至此，岂犹未破毁誉关耶？先考始决。²

唐顺之亦劝罗洪先同出，罗洪先回答说：“天下事为之非甲则乙，某所欲为而未能者，有公为之，何必有我？”³罗洪先的意思是，天下的事情，有的能做有的不能做，自己无救世之才，只能隐居田里，顺之应该复出，何必拉上自己呢？唐顺之素有济世之志，期待着东山再起，在罗洪先的劝说下，顺之经过一番犹豫推托，最终于嘉靖三十七年（1558）再度出山，赴京述职。

唐顺之晚年复出，在他身前身后颇多议论，李开先在《荆川唐都御史传》中说：

其为兵部主事也，予以书让之曰：“此一起官，颇纷物议，出非其时，托非其人。若能了得一两事，急急归山，心迹庶可少白于天下。不然，将举平日所守而尽丧之矣。”唐子得书，不以为忤，第言行止非人所能，听其自至而已。两次复书，总是愧护。……

¹ 《荆川公遗文·与赵甬江司空》 唐鼎元《武进唐氏所著书十七种》。

² 转引自唐鼎元《荆川先生年谱》。

³ 黄宗羲《明儒学案》卷十八《文恭罗念庵先生洪先》。

其意必以为年且长矣，不际此一出，后恐无时。⁴

李开先认为唐顺之的复出，“出非其时”，是因为顺之尚在守制期间，按照古代礼制是不能出来做官的；“托非其人”，指顺之乃受严嵩、赵文华推荐而复职，严嵩及其党羽与士林清流积怨很深，势同水火。李开先警告顺之，如果贪恋官位，就会丧失往日坚守的节操。李开先的说法，代表了当时一些人的观点。丁元荐《西山日记》载：

唐太史起家兵部郎，万文恭其门人也，力止其行，语次流涕不已。太史讶曰：“思节何哭？”曰：“哭先生数十年清修，一旦付流水耳。”曰：“若岂以我为一官出耶？”思节曰：“分宜败矣，谁谅先生者！今返棹犹未晚也。”后以中丞镇淮扬，兵败郁死。

文中所说万文恭为万士和，字思节，号履庵，唐顺之弟子。嘉靖二十年（1541）进士，万历初官至礼部尚书，谥号文恭。李开先是顺之的好友，同列“嘉靖八子”，万士和是顺之弟子，他们尚且不能理解顺之的复出，无怪乎其他人对此颇多非议了。反对唐顺之出山者，皆持忠邪不两立的立场，认为顺之受严嵩、赵文华荐举，便是与他们同流合污，大节有亏。然也有比较通达的议论，焦竑在李贽《金都御史唐公传》后所加附识云：

嘉靖己丑，唐公应德、罗公达夫同为举首，一时以为连璧。达夫一斤不复用，世以难进归之；应德晚节为分宜所荐，至今以为诟病。不知为达夫易，为应德难也。尝观《易》之“否”，以包承小人为大人之吉，甚且包羞而不辞。唐梁公、姜师德，周旋女主之朝，岂诚恋于腐鼠者流哉！非隐忍坚决，将取日虞渊之功，终委之沟渎，困志在天下者所不忍出也。始岛夷躅姑苏，戟婴儿为戏，公一见痛心疾首，愤不与之俱生。此其志何如，而可以径径之节绳之哉！⁵

焦竑为唐顺之辩护说：唐朝狄仁杰、姜师德在武则天手下做事，并不是贪恋官位，而是为了维护唐朝社稷，顺之复出，也不是为个人名利，而是出于报国的热诚。顺之在国家危急之际，不顾旁人的非议毅然出山，这不是固陋地拘执小节的人所能理解的。唐顺之这样做，要比坚守不出更加困难。

考察唐顺之晚年复出的经过，可知他并非有意投靠严嵩。唐顺之在给徐阶的信中也说得很清楚：

甬江（赵文华）之荐与介翁（严嵩）老先生之用，诚不自意。虽然，举无书抵政府之人，此风在古时亦为罕闻久矣，甚愧仆非其人耳。⁶

严嵩和赵文华荐举顺之复出，是顺之未曾预料的，他从未给严嵩写信表示复出的意向。对于晚年的复出，他曾经犹豫过，推辞过，最后在报国之心、功名之念的驱动下，不计较个人得失，毅然出山，奔赴抗倭战争的第一线，实践了儒家“达则兼济天下，退则独善其身”的人生理念。不能因为他是由赵文华荐举而否定他晚年复出的正义性，也不能由此断定他是严嵩的私人。

二 唐顺之与严嵩的关系

⁴ 《李开先集·闲居集》卷十。

⁵ 李贽《续藏书》卷二十二。

⁶ 《荆川续集·与徐少湖书》

唐順之晚年在严嵩的推荐下复出，有些人把他视为严党。《明世宗实录》说唐順之“晚乃由赵文华进，得交严氏父子。”对于唐順之与严嵩的交往，必须作具体分析，不能如此简单地地下结论。唐順之早年与严嵩并无瓜葛，他在嘉靖三十六年（1557）给严嵩的信中说：

迹来不奉台光者且廿年矣，然不敢通一书于门下者，非敢自疏也，诚自度其最迂阔博散无用，不足以烦材馆之记存也。⁷

据信中“不奉台光者且廿年矣”之语，嘉靖十八年（1539），順之任翰林院编修时，曾与当时的礼部尚书兼翰林学士严嵩有过接触，但此后一直没有来往，连书信也不通一封。

順之复出之后，颇得严嵩器重，两人也有所交往。《荆川先生文集》收录順之给严嵩的六封信，其中第一封是婉拒严嵩推荐他出山。他在信中说：

某诚自知其无用，而相公误以为可用，曲为推毂，拳拳引而致之于朝，然知相公非私乎其人也。相公之心，恐一官之不任乎其职，恐一士之不究乎其用，固且为官而择士，固且为天下国家而用其人也。某也非敢私为谢以渎相公也。……顷奉新命，待罪南曹。古云：“召不俟驾，礼也。”况圣恩用之罪隶之余，岂敢次且以速大戾。但以鸟兽蹢躅之慕，甫及禳除，狗马疾疢之忧，未离床席，形魂枯尽，不齿人群。此亦相公之所悯念也。恐稽朝廷授官之成命，且负庙堂推毂之盛举，谨布鄙怀，伏惟俯赐教之。⁸

信写得很婉转，表面上是在歌颂严嵩为国家选拔人才，实际上表白自己虽然受严嵩荐举，却非严嵩私人，最后推辞了朝廷的任命。順之给严嵩的其他五封信，全是汇报巡视蓟镇边防的情况，并无一语涉及私交。《荆川先生文集》卷四有《严介溪相公见示戊午纪年诗次韵四首》、《奉命视师浙直介溪相公见赠次韵》五首诗，皆为应酬奉和的泛泛之作，可见严嵩对順之的重视和两人交往的情况，但也不能说順之有意巴结严嵩。

唐順之虽得严嵩重用，但他深感朝廷党争的激烈，并不想卷入政治斗争的漩涡。嘉靖三十七年（1558）九月，順之巡视蓟镇后回京述职，即致书严嵩，说自己自入京师，水土不服，身染重疾。蓟镇之命，不敢以病为辞，现在病症日重，乞求外放，即使到云南、贵州那样僻远的地区做个地方官也好。⁹順之身体有病是事实，但他宁愿去偏僻的云贵地区，也不愿意留在京城，似乎不好理解。若说养病，云贵如何及得上京城？其实，这只不过是唐順之要逃离是非之地，与严嵩等人保持一定距离而寻找的借口罢了。

唐順之曾为严嵩的《钤山堂集》作序，也是颇受后人非议的一件事。严嵩不仅是一代权相，还是颇有声望的诗人。何良俊《四友斋丛说》云：“严介老之诗，秀丽清警，近代名家，鲜有能出其右者。作文亦典雅严重，乌可以人而废之？且怜才下士，亦自可爱。但其子黠货无厌，而此老为其所蔽，遂及于祸，又岂可以子而废其父哉。”¹⁰钱谦益《列朝诗集小传·严少师嵩》云：“少师初入词垣，负才名，谒告还里，居钤山之东堂，读书屏居者七年，而又能倾心折节，要结胜流，若崔子钟、杨用修、王允宁辈，相与引合名誉，天下以公望归之。……其诗名《钤山集》者，清丽婉弱，不乏风人之致。”¹¹朱彝尊《明诗综》摘引诸家的评论，对严嵩的诗歌皆有好评，如王廷相曰：“介溪诗思冲邃闲远，在孟襄阳伯仲间。”崔銑曰：“惟中诗清婉而绮，不浮其质。”皇甫汈曰：“少师诗达而和，澹而平，明润而婉洁。”

⁷ 《荆川先生文集》卷八《与严介谿相公》。

⁸ 同上。

⁹ 《与严介溪相公书》，见于唐鼎元编《荆川公佚文》，有《武进唐氏所著书十七种》民国刊本。

¹⁰ 《四友斋丛说》卷二十六。

¹¹ 《列朝诗集小传》丁集中。

陈子龙曰：“严相气骨清峭，应制诸篇颇为雅贍，特束湿寡自然之趣。”以严嵩的权势和声望，加之他本人的文学造诣，又倾心结交文人士，因此为他的《钤山堂集》作序的名人不少，计有湛若水、张治、王廷相、王维楨、杨慎等十二人，唐顺之即为其中之一。

唐顺之《钤山堂诗集序》云：

……聖明御极垂二十年，顺前所用内阁诸臣，罕能称上心者，而独注意于公，遂自南官入内阁，未几遂首内阁。上下之交深，故其积之也久；经纶之业厚，故其发之也迟。自是礼乐典章，属公协赞，涣然以备。北虜南倭，时有兵革，举贤授能，密授庙算，罔不奏功。往往自为诗以纪其盛。至于一时人才，公所奖拔而布列者，亦彬彬然毕见于公之诗。

公于诗文，各极其工，而尤喜为诗。公所寓必有诗，若以自纪其进退隐显之迹，而读诗者则以论世也。……少陵诗谓之诗史，然则公之诗谓为时政记亦可也。……某窃以文词受知于公，公颇谓可与言诗者。尝待公于苑直，公示之近稿，曰：“吾少于诗务锻炼组织，求合古调，今则率吾意而为之耳。”某对曰：“公南都以前之诗，犹烦绳削也，至此则不烦绳削而合矣。”公颌之。已而曰：“吾不与后辈谈诗，恐以诗人目我，而微精于无益语也。”夫公之诗，雄深古雅，浑密天成，有商周郊庙之遗，知音者自当得之。……

12

顺之此序分作两段，第一段叙述严嵩的仕途经历和入阁后的政绩，第二段在评论严嵩诗歌的同时，介绍了严嵩对诗歌的看法。顺之对严嵩的政绩，颇多赞美之辞，然而严嵩以礼部尚书入阁，主持朝廷礼乐典章的制作，也是职责所在，说“礼乐典章，属公协赞，涣然以备”，并不算太过分。至于严嵩在抵御北虜南倭中的作用，历来有不同的看法。严嵩根据粮饷不足、边兵缺乏战斗力的情况，主张对北虜以守和为主，反对轻言征伐，努力维护边境的安定。严嵩根据倭寇中大部分是沿海从事走私贸易的汉人的情况，提出剿抚并举的方针。严嵩对嘉靖间边防形势的分析是符合实际的，他提出的方针也收到了一定的实效。顺之说“密授庙算，罔不奏功”，虽有些夸张，也不是无中生有。顺之认为严嵩以诗歌记录自己经历的国家大事，可谓“时政记”；他的诗歌，主要指后期的作品，“雄深古雅，浑密天成”，基本上符合事实。值得注意的是严嵩对诗歌的看法，强调诗歌率意而为，不烦绳削，反对散精于无益语，皆与唐顺之的文学思想合拍。唐顺之主张诗文创作要本色自然，反对雕琢藻饰，中年后更弃文学道，反对在诗文中耗费精力。文学观念的投合，也许是严嵩器重顺之，顺之也愿意与严嵩交往的重要原因。顺之为《钤山堂集》作序，不免有溢美之词，这本是古人作序的常例，不必看得太严重。序中谈及他与严嵩论诗，是平等的交流，并无阿谀奉承的媚态。若将顺之此序，与湛若水的《钤山堂集序》相比较，高下立判。

顺之晚年受严嵩的器重，但他并未为虎作伥，追随严嵩迫害忠良，祸国乱政。有人将顺之当作严嵩诛杀王忬的帮凶，认为顺之巡察蓟镇军务，举报王忬玩忽职守，是王忬遭受迫害的导火索。王忬子世贞对此事耿耿于怀，他在《先考思质府君行状》中记载：

蓟镇外捍虏，内控三辅，戍卒故数万人，而承平久，多所窜逸。自庚戌变后，虜势日迫，不能不调各边兵为卫。边兵岁苦调发，日以减耗，后先督抚诸公议练戍卒，岁益壮，可省调发十之六七，大司农省军兴刍粟，称是见以为名美。而戍卒多巽软不习战，所勾募取充数而已。诸老将熟计之，不敢任调发如故。相嵩与其子业得之，冀以中府君。而郎有某生者，久废，暴从佞臣文华起，乃以谓相嵩。嵩阳惊曰：“边事弊乃尔耶？”于是指授兵部，疏令某生出按蓟卒所以不练状。而某生至，则风府君曰：“足下何所失

12 《荆川先生文集》卷十。

相君指耶？”¹³

按照王世贞的说法，边防隐患久已存在，并非王忬之责。严嵩是想借边事排挤、陷害王忬，而唐順之在其中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。这样的说法，不符合事实。《明通鉴》载此事曰：

（嘉靖三十七年）秋七月癸丑。初，上用严嵩议，令忬选补额兵，操练战守，不得专恃他镇援兵。至是，以忬不听调发，怒曰：“曩令蓟镇练兵，今一卒不练，遇防秋则调他镇兵。”下兵部详议。部臣言蓟镇额兵多缺，宜察补。乃遣兵部郎中唐順之往蓟镇核实以闻。

九月庚寅，郎中唐順之阅视蓟州还，言蓟镇两关额兵九万有奇，又皆羸老。总督王忬、总兵官欧阳安、巡抚马驥，及诸将袁正等，俱宜按治。¹⁴

首先追求蓟镇练兵职责的不是唐順之，也不是严嵩，而是世宗本人。順之受兵部任命前往蓟镇巡察，并非奉承严嵩旨意。严嵩也无意借此事打击王忬，順之在给严嵩的信中说：“王总督自明旨切责以来，过为疑畏，诚如尊谕，适承慰语，知明公鼓舞边臣之至意，欲其展布四体，以尽力于防秋重务也。”¹⁵由此可见，严嵩对王忬还是曲意维护的。順之奉明巡察蓟镇，只是据实禀报，也没有为难王忬的意思，他在给严嵩的信中这样表示：

窃惟蓟镇查阅一节，军数实是多缺，不敢妄谓之不缺；军容实是未练，不堪以战，不敢妄谓之练而堪战。若夫门下爱惜人才，念边才之尤难，而代者之又难其人，矜其不及，而责其后功，则庙堂自有权衡，而查阅之臣只知据实以对而已。¹⁶

順之忠于职守，无可非议，王忬也仅受到降俸二级的处分。嘉靖三十八年二月，鞑靼入侵，王忬引兵堵截，因不察敌情，贻误军机，致使鞑靼大掠遵化、迁安、蓟州、玉田，京师震惊。五月，监察御史方辂弹劾王忬调度失策，诏令逮王忬下狱，于十一月处死。王忬被逮处死，順之正战斗在抗倭前线，与此事毫无关系。

王世贞在隆、万间主持文坛多年，他对順之的诋毁影响深远，順之就是在历史的误解中被扭曲了本来的面目。

三 唐順之与严嵩政敌的交往

唐順之在晚年复出之前，与严嵩并无纠葛，相反，和严嵩的一些政敌交往倒比较密切。如徐阶，他是严嵩之后的内阁首辅，正是他促使了严嵩的下台。嘉靖十八年（1539），順之任翰林院编修，与徐阶、罗洪先、邹守益一起切磋阳明心学，吸引了许多士人的追随，造成了很大的影响。徐阶《明故巡抚云南右副都御史沔阳公墓志铭》说：“曩予在经局，日从东廓鄒子、荆川唐子、念庵罗子相与切磋身心之学，于时士大夫之贤者，大率辱与予四人游。”¹⁷順之终其一身，与徐阶保持着深厚的友谊，不但时相过从，书信往来也很频繁。徐阶于嘉靖三十一年入阁，摄于首辅严嵩的权势，表面上曲意顺从，内心却十分排斥。順之复出之际，

¹³ 《拿州山人四部稿》卷九十八。

¹⁴ 《明通鉴》卷六十一。

¹⁵ 《荆川先生文集》卷八《与严介溪相公》

¹⁶ 同上

¹⁷ 《世经堂集》卷十六。

徐阶有书致顺之云：

去秋闻兄入武夷，期以两年后始还，故久不得裁问。兹姜生至，获备闻孝履，甚慰甚慰！新计除已得报，兄之于出处，仆之于去留，盖各有苦心，只可两人对语，而未易告人者。然尝观孟子之处王驩，虽比东汉诸贤迥然不同，而视孔子之持阳货，则犹未免有迹，此中更望兄深思而细察之也。¹⁸

徐阶在信中提到应召顺之出山，自己在内阁与严嵩同僚，都是不得已的事情，这种苦心未可对外人言，只有他们两人能互相理解，由此可见两人关系之亲密。徐阶在信中还劝顺之要像孔子对阳货那样对待严嵩。王驩是齐宣王的大臣，曾与孟子同事。此人善于阿谀奉承，且恃宠而骄，孟子对他很是反感。阳货是孔子在政治上非常鄙视和厌恶的“乱臣贼子”，但他在收到阳货的礼物后，还是乘阳货不在家时去回拜他。结果两人在路上相遇，阳货劝说孔子出来做官，孔子口头答应：“诺，吾将仕矣。”孟子对王驩，喜怒形于色，不免留有痕迹；孔子对阳货，虽然内心十分厌恶，却不露形色。徐阶认为，与严嵩相处，也不能触犯他，而应虚与委蛇，敷衍了事。如果顺之是严嵩的私党，徐阶不可能说这些掏心窝子的话。

又如夏言，是严嵩的死敌，最终遭严嵩诬陷而被问斩。嘉靖十五年，夏言以礼部兼武英殿大学士，入阁参与机务，嘉靖十八年升任首辅。嘉靖二十一年，夏言得罪明世宗，严嵩乘间进谗言，夏言被革职闲住，严嵩顶替入阁。夏言遭罢免后，曾写信给唐顺之，顺之复书云：

顺之至愚陋，曩在畎亩，蒙恩召用，继以狂瞽，蒙恩罢归，皆在明公秉钧之时。则是其进也，盖辱明公之节取而汲引；其退也，盖辱明公之委曲以保全。虽明公陶铸庶类，本不私于一物，而樗材得此，则窃自愧幸，以为过分。……窃闻古之大臣，进也以道所以济时，而亦所以正志，退也以道所以正志，而亦所以济时。顾进则济时之功显，而退则济时之意微。伏惟明公去相之微意，所以励不可夺之节，立天下廉耻之坊，而有裨于圣明之治者，盖亦多矣。……人皆谓明公进而当轴以济时也，某谓明公退而高尚以济时也。虽然，明公与国为体，恐未能忘江湖之忧，而圣主眷眷怀旧，亦恐不能得久遯东山之卧耳。¹⁹

顺之在书中极力宽慰夏言，并对他东山再起寄以厚望。书中提到“曩在畎亩，蒙恩召用，继以狂瞽，蒙恩罢归”数语，指嘉靖十八年（1539）朝廷册立东宫，选置宫僚，夏言、顾鼎臣推举唐顺之、罗洪先等三十七人，皆天下名儒。此时顺之闲居在家，由此复编修原职。嘉靖十九年，唐顺之、罗洪先、赵时春三翰林奏请皇太子出御文华殿，受群臣朝贺，世宗大怒，说自己大病初愈，尚未完全恢复，唐顺之等人认为自己不久于人世，让太子临朝，早留后手，是对君父的大不敬。世宗本要严厉处罚顺之等人，经夏言从中周旋，才从宽发落，俱黜为民。顺之对夏言的汲引保全之恩，铭感于心。

嘉靖二十五年，陕西总督曾铣上《议收河套疏》，提出三年内收复河套，并系统论述了收复河套的方针和策略。曾铣的提议得到夏言的大力支持，也获得世宗的首肯。由于明朝军队缺乏军备，部队疏于训练，将帅不习战阵，加上对敌情不了解，因此在河套用兵收效甚微，北虏依然不时入侵，世宗对收复河套有所动摇。嘉靖二十六年，陕西山崩，京城风霾，严嵩乘机散布流言，说天变是对用兵收复河套的惩戒，并上疏说收复河套是“靡财殃民，将无宁日”，曾铣此举是“好大喜功”，“穷兵黩武”，“不思生灵受无罪之杀”。世宗下令将曾铣逮捕入狱，夏言被罢官致仕。严嵩还不罢休，继续诬告夏言是收复河套的主谋，他与曾铣互相勾

¹⁸ 《世经堂集》卷二十三《与荆川》。

¹⁹ 《荆川先生文集》卷九《答夏桂洲相公》。

结，谎报军情，克扣粮饷，接受贿赂。于是曾铣、夏言先后被处死。曾铣在提出收复河套的建议后，曾多次写信给唐顺之，并将疏稿和边防地图寄给顺之，讨教御敌方略。顺之复信，对收复河套之举寄予厚望，《答曾石塘总制之二》云：

承谕河套之役，自古举大事者，其初每落落难合，及其成功，往往如取诸寄。自吾丈始为复套之议，士大夫多以为时势之非便，盖不惟丑虏未遁之前为尤难，而山泽鄙人之见，亦不能无虑于此。虽然，至金城而上方略营平，要非苟然；指山川而画兵形陈汤，固有奇策。非常之事，固常人之所疑也。惟吾丈内料国家财力之盈缩、兵马之虚实，外料虏人部落之离合，敌势之瑕坚，不徒为犁庭扫穴，一时快意之功，而必为以全取胜，百年善后之计，使戎马既不敢渡河，而中国财力亦不因之困乏，既弭近患，又无远忧，则社稷之福也。²⁰

顺之虽然预料到收复河套的艰难，还是希望曾铣能有万全之策，巩固边防，消除边患。在《答曾石塘总制之三》书中，顺之对河套的战争形势及用兵方略做了详细的阐述，表达他对收复河套之举的支持。在收复河套这个问题上，顺之的立场是和严嵩对立的。

严嵩自嘉靖二十一年入阁后，权势日盛，在朝中结党营私，排斥异己，许多正直的官员遭到残酷的打击和迫害。顺之与其中的一些人保持着良好的关系，对他们受到不公正的迫害表示出同情。

嘉靖二十二年(1543)，吏部文选司郎中王与龄揭发严嵩任用私人，因而被革职，《明史·王与龄传》载：

(嘉靖)二十一年，(与龄)迁文选郎中。……大学士翟奎为礼部主事张惟一求吏部，严嵩为监生钱可教求东阳知县，俱书抵与龄。与龄偕员外郎吴伯亨，主事李大魁、周毓，白之尚书许赞，具疏以闻。……帝方信嵩，又见疏中引嘉宾、瑜事，遂发怒。切责赞，除与龄名，伯亨等俱调外。²¹

王与龄是嘉靖八年顺之的同年进士，在吏部文选司任上，曾多次荐举顺之。顺之听说与龄因弹劾严嵩而遭罢免，即写信给与龄表示慰问，信中提到：“兄之为文选也，海内端人节士莫不张口吐气，以为三代直道复出。兄之退而西归也，海内端人节士莫不怅然失望。”²²顺之说海内正直人士对与龄被罢免无不怅然失望，其中当然包括顺之本人。

叶经是嘉靖十一年进士，先后任福州推官、常州推官，因断狱准确果断，擢御史。嘉靖二十年，叶经弹劾严嵩受贿；《明史·叶经传》载：

嵩为礼部，交城王府辅国将军表桺谋袭郡王爵，秦府永寿王庶子惟熈与嫡孙怀德争袭，皆重贿嵩，嵩许之。二十年八月，经指其事劾嵩。嵩惧甚，力弥缝，且疏辨。帝乃付表桺事于廷议，而置嵩不问。嵩由是憾经。²³

严嵩对叶经记恨在心，终于找到了一个报复的机会。嘉靖二十二年(1543)，叶经巡按山东，曾专门遣人带信给顺之。顺之有《与叶东园御史》书，书云：

王照磨还，稍能道兄初政所设施，则已凛凛风裁矣，而来书犹以未能行一事为说。盖昔人云：“施为欲似千钧弩”，言其不轻发也。兄之慎重，不肯仓卒，此干大事者，

²⁰ 《荆川先生文集》卷八。

²¹ 《明史》卷二〇七。

²² 《荆川先生文集》卷五。

²³ 《明史》卷二一〇。

自宜如是耳。²⁴

順之对叶经颇为赏识，而叶经对順之更为敬仰。叶经巡按山东，兼有监临乡试之职。每次乡试之后都要写一篇《乡试录》，旧例多由提学副使作，叶经却千里迢迢请闲居在家的唐順之作此文，使山东提学副使吕高非常不满。吕高寄书京师友人，说《乡试录》有很多谬误。严嵩于是摘录《乡试录》文中语，诬为诽谤朝廷。叶经逮系诏狱，廷杖八十，伤重而卒。《明史》提及此事，仅载：“经按山东监乡试。试录上，嵩指发策语为诽谤，激帝怒。廷杖八十，斥为民。创重，卒。”²⁵李开先《江峰吕提学传》记载此事甚详。²⁶

杨继盛因弹劾严嵩而下狱，惨遭拷掠后被处斩，是当时震惊朝野的一件大案。杨继盛是嘉靖二十六年进士，在任兵部员外郎时，因上《罢马市疏》反对严嵩死党仇鸾开马市与俺答媾和的建议，被严嵩贬为狄道典史，后调任山东诸城县令，改南京户部主事、刑部员外郎、兵部员外郎。嘉靖三十二年，杨继盛上《请诛贼臣书》，弹劾严嵩“五奸十大罪”。严嵩震怒，矫诏将杨继盛廷杖一百，投入死牢。嘉靖三十四年，杨继盛被处决，弃尸于市，临刑时意气自如，赋诗云：“浩气还太虚，丹心照千古。生平未报恩，留作忠魂补。”“天下相与涕泣传颂之”，²⁷唐順之和杨继盛也是朋友。嘉靖三十一年（1552），杨继盛自山东诸城知县升任南京户部主事，曾与順之相会于丹阳。順之有书致继盛云：

执事豪杰士也，忘身许国，不回不挠，使满世间脂韦洪忍、全躯保禄之士，闻风缩颈，羞愧不暇。执事之志则然，而才足济之。自丹阳奉晤，令人叹赏不已。然窃有少致爱助于执事者，颇觉慷慨激发之气太胜，而含蓄沉几之力或不及焉。“施为欲似千钧弩，磨砺当如百炼金”，愿益留意，则不朽之业，终当在执事。且夫直前大锐，近于用壮；取必太过，近于浚恒。在《易》固有戒矣。惟几也能通天下之志，惟深也能成天下之务。自古欲以成务，而或僨焉者，未必尽是庸人，或豪杰与有责焉耳。仆少颇负意气，屏废以来，槁形灰心之余，化为绕指柔焉久矣。以此自量，乃欲以此量豪杰，固知必且为笑。然以敬慕执事之至也，故不敢不尽其愚。²⁸

順之十分敬仰继盛之为人，赞扬他“忘身许国，不回不挠，使满世间脂韦洪忍、全躯保禄之士，闻风缩颈，羞愧不暇”，但又劝他少敛慷慨激发之气，沉潜含蓄以为世用，由此可见两人性格和处世之不同。順之生性平和，加上多年的修养，更造就了内敛冲和的品格。他处事深思熟虑，从不意气用事，对于朝廷的是非恩怨，也无过激的言论。杨继盛刚正不阿，锋芒毕露，为维护正义勇往直前，言论举止不免有偏激之处。他的《请诛贼臣疏》大义凛然，字里行间激荡着忠正之气，但言辞过于激烈，其中“坏祖宗成法”、“窃君上大权”、“掩君上治功”数条，直把世宗当作昏君，因此激怒世宗，招致杀身之祸。順之信中说：“自顾欲以成务而或僨者焉者，未必尽是庸人，或豪杰与有责焉”，可谓一语成谶。

唐順之与严嵩的政敌保持着良好的关系，他虽然没有与严嵩发生过正面冲突，或明确批评严嵩的政治举措，但也表现出他与严嵩在某些问题上立场和观点的分歧，足以说明他并不是严嵩的党羽。

四 余 论

²⁴ 《荆川先生文集》卷五。

²⁵ 《明史》卷二一〇《葉经传》。

²⁶ 《李开先集·闲居集》卷十。

²⁷ 见《明史》卷二〇九《楊继盛传》。

²⁸ 《荆川先生文集》卷六《与楊焦山》。

考察唐順之与严嵩的关系，早期没有什么交往，至順之晚年复出，两人关系比较密切。欲对两人的关系作出评判，牵涉到对严嵩的评价的问题。严嵩历来被视作与李林甫、秦桧齐名的奸臣权相，然而近年来有人提出要重新评价严嵩这个历史人物。严嵩的仕宦经历可以嘉靖二十一年入阁分为前后两期，前期在政治上没什么劣迹，他的文学才能和倾心结交文士，使他赢得了清名令誉。至于最为后人诟病的以写青词而得宠，也不是他一个人。当时的幸辅，如顾鼎臣、夏言、徐阶，都是以写青词而平步青云的。严嵩入阁后，专权乱政，结党营私，排除异己，残害忠良，纵容其子贪赃枉法，罪责难逃。但他提出抵御北虜南倭的方针大计，还是起了一定的作用，不能一笔抹杀。何良俊提出对严嵩不能因人废言、因子废父，是比较客观的态度。

政治斗争错综复杂，既没有永久的朋友，也没有永久的敌人，人际关系根据政治利益的需要而不断组合，以人划线是简单化和绝对化的做法。不能因为順之受到严嵩的赏识，就将順之划为严党，认为順之是和严嵩一样的奸佞之徒。順之固然与严嵩有交往，但他与徐阶的关系更为亲密，也不能因此把順之归入徐党。学界还有一种说法，认为后七子都是反对严嵩的，唐宋派都是依附严嵩的。唐宋派并不是一个稳定的文学或政治团体，也没有宗派意识，更没有在政治上共进退的约定，但他们并没有依附严嵩。唐順之曾受夏言的汲引和保护，王慎中却受到夏言的排挤和打击。王慎中与严嵩没有交往，他只是在嘉靖十七年江西左参议任上，写过一首《题铃山堂》古诗，在描述铃山堂周围的地势形貌时，顺便说了铃山堂主人的好话。地方官赞扬乡贤，也是古之常例，若以此作为王慎中依附严嵩的证据，似难成立。何况此时严嵩任礼部尚书，尚未入阁，地位虽高，权势不大，慎中也无依附他的必要。唐順之和徐阶是密友，茅坤和徐阶却是死对头，但两人和胡宗宪的关系都很好。唐順之奉命视师浙直，与总督胡宗宪往来频繁，胡宗宪对順之的建议言听计从。茅坤曾入胡宗宪幕，深受胡宗宪器重。胡宗宪剿平徐海，曾托順之、茅坤作文记之，茅坤应约作《记剿徐海本末》，順之应允而未完成。严嵩垮台后，胡宗宪身为严党被逮，死于狱中。茅坤四处奔走，为胡宗宪鸣冤叫屈。茅坤与严嵩并无交往，若因与胡的关系而说他依附严嵩，过于牵强。徐渭也曾入胡宗宪幕府，但后人未有将其视作严嵩一伙的说法。

中国文人历来崇尚气节，强调“忠邪不两立”，痛恨依附权贵。在现实中，有三种不同的人物：一种与权贵势臣作殊死的斗争，赴汤蹈火在所不辞。一种人根据客观形势采取不同的对策，或采取不合作的态度，隐居山林，远离政治斗争的漩涡；或在权势之下敷衍周旋，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为国为民做些好事，减轻权贵势臣带来的危害。一种人则趋炎附势，追随权贵势臣祸国殃民。第一种忠臣义士固然能弘扬正气，值得敬佩，但有时不能取得预期的效果，甚至会有反作用。正如唐順之所说：“自古欲以成务，而或僨焉者，未必尽是庸人，或豪杰与有责焉耳。”清人论及明末政局，认为东林、复社之流，只知空谈心性节义，并无实际的政治才干，言论又过偏激迂执，加速了明朝的灭亡。第二种人缺乏与权贵势臣直接斗争的勇气，但他们忍辱负重，补救时世之艰难，往往更有实效。順之就是如此。对这样的人，我们也应该予以肯定。反观现代的政治斗争，何尝不是如此。

作者：黄毅 中国复旦大学 中国古代文学研究中心 教授